

泰山區

電話：(02) 2909-7613

傳真：(02) 2297-4798

地址：新北市泰山區民權街 66 巷 22 號 9F

網址：facebook: 新北市召會泰山會所

以西結書結晶讀經 (二)

第三篇 『知道我是耶和華』

神這名字，是指神在創造方面的關係說的。神『伊羅欣』這名意即『那強有力者』。耶和華是神與人發生關係的名字。每一次用耶和華神，即表明神和人發生關係。每一次用神，就表明神的能力和造物發生關係。神是普通的名字，耶和華是親近的名字。神是指着神的能力、創造方面說的；耶和華是指着神的愛心、親近說的。耶和華神不只是有能力的，且是和人親近的。(創二 4、8、15~16、18~19、21~22。)

『耶和華』的意思是『我是那我是』，指明耶和華是自有永有的永遠者，就是那昔是今是以後永是者。『我是』這神聖的名稱，指神是自有永有的一位，祂不倚靠自己以外的任何事物。『自有』這辭是指一樣東西是自己存在的，是無始的。『永有』這辭是指一樣東西是永存的；神永遠存在，直到永遠，是無終的。惟有耶和華是那的一位；(來十一 6；) 惟有祂是存在的那一位，是偉大的『是』。一切都將不再是，惟獨神要一直的是；祂，那我是，乃是偉大的『是』。神是宇宙的『是』，是真正存在的；只有神是『我是』一惟有祂是存在的。

就着供應和應許來說，『伊勒沙代』是神的名；就着存在和成就應許來說，『耶和華』是神的名。(創十七 1，二八 3，三五 11，出三 14，六 6~8。) 亞伯拉罕、以撒和雅各經歷神是伊勒沙代，卻沒有經歷祂是耶和華，因為他們存着信心死了，並沒有得着神關於美地之應許的成就。(來十一 13。) 在出埃及六章六至八節，神不是來應許摩西，祂乃是來成就祂從前給亞伯拉罕、以撒和雅各的應許；因此，祂臨到摩西不是作伊勒沙代，乃是作耶和華，就是那我是，並要成就祂一切應許的一位，凡祂所說的祂必成就。今天在主的恢復裏，我們不是在應許的階段，乃是在應驗的階段；我們經歷的神不僅是伊勒沙代，更是耶和華，那偉大的我是。

耶和華一自有永有者一乃是三一神；祂是獨一的神，卻又是三一的。『亞伯拉罕的神，以撒的神，雅各的神』是耶和華伊羅欣，三一神一父、子、靈。亞伯拉罕的神表徵父神呼召人、稱義人、裝備人，使人憑信而活，且活在與祂的交通裏。以撒的神表徵子神祝福人，使人承受祂一切的豐富，過享受祂豐盛的生活，並活在平安中。雅各的神表徵靈神使萬有互相効力，叫愛祂的人得益處，變化人，並使人在神聖的生命裏成熟。耶和華一亞伯拉罕、以撒和雅各的神一乃是復活的神，就是使人復活的三一神。(出四 5，太二二 31~32。)

約翰福音啓示，耶穌乃是那偉大的我是。(八 24、28、58，十八 4~8。) 耶穌不僅是人一祂是那我是。『耶

穌』這名的意思是『耶和華救主』，或『耶和華救恩』；『耶穌』這名包括『耶和華』這名，意思是『我是那我是』。(出三 14。) 耶穌是耶和華成為我們的救主和我們的救恩。耶穌就是耶和華，是偉大的我是。在園子裏被捉拿的那位不僅僅是個拿撒勒人；這一位乃是偉大的我是，是無限、永遠的神；被捉拿的那一位就是耶和華神。(約十八 4~8。) 耶穌就是自有永有的神；祂是完整的神，三一神。

基督是那我是，對我們乃是一切，給我們經歷並享受；祂是那我是，意思就是『你需要甚麼，我就是甚麼』。耶和華這名的長闊高深，是包包括一切的；我們所需要的無論是甚麼——一切屬靈的實際——都可以憑信心加在『我是』之後。在出埃及三章十四節，神只說祂是，而不說祂是甚麼，好讓信祂的人自己加上他們所需要的，然後經歷祂作那實際。如神就是愛，就是光，是道路，是生命，是一切。主這『我是』進到我們裏面作生命，在我們裏面作光來照耀，這光便將這實際的神聖的成分帶進我們裏面。叫我們得以自由的實際就是這我是；那永遠的『是』叫我們得以自由。

『人非有信，就不能得神的喜悅；因為到神面前來的人，必須信神是。』(來十一 6。) 神要求我們相信祂是。只有神是，其他的一切都不是。神是，因為祂是真實的；祂所造的一切，都不是真實的。(傳一 2。) 除了神以外，其他一切都是虛無；祂是惟一的那一位，惟一具有存在之實際的那一位。(賽四十一 1~18。) 信乃是信神是；(來十一 6；) 信將我們聯於神，就是惟一的那一位，(約十四 1。) 信神是，乃是使神快樂，蒙神喜悅惟一、獨一的路。(來十一 6。)

至終，所有人都要知道神是耶和華。『我的民，我開你們的墳墓，使你們從墳墓中上來，你們就知道我是耶和華』。(結三七 13。)'『我要在我民以色列中使人認識我的聖名，也不容我的聖名再被褻瀆；列國人就知道我是耶和華以色列中的聖者』。(三九 7。)'『還沒有亞伯拉罕，我就是』。(約八 58。)'(于新生弟兄)

- 一、八月二十二日(週二)至八月二十八日(週一)為全臺同工訓練訪問韓國。
- 二、八月二十三日(週三)是週中成全新生訓練及十三期報名結束，請代禱。
- 三、八月三十日(週三)至九月一日(週五)為全臺大學院校期初特會，於南投中部相調中心舉行，請為大專聖徒代禱。

大專聖徒暑假赴柬埔寨開展蒙恩報導

七月二十四日至八月三日新北市召會有二十二位大專生和服事者，一同到柬埔寨開展。第一天到達首都金邊，下午就有開展交通。眾人一同唱詩禱告，個個靈裏焚燒，宣告在柬埔寨開展期間，一共要結六十八個果子歸主。

在這十一天中，我們到四個地方開展：金邊、磅清揚、馬德望、和暹粒。我們到達各地的當天晚上，都與當地聖徒有相調聚會。藉着學生們的見證和分享，許多當地聖徒受到鼓勵，願意一同配搭外出開展。學生們在聚會中，看到當地聖徒如此火熱愛主，靈裏大得激勵，皆願再一次把自己奉獻給主和主的恢復。

因着柬埔寨大部分的居民都不懂英文，所以每一次外出開展，都要透過當地聖徒的繙譯，使福音能沒有阻礙的傳揚出去。許多學生都能見證，因着繙譯的需要，更加寶貝彼此間的配搭，每一個肢體都是不可少的；也因此與當地聖徒有更親密的交通，而帶進更實際的建造。

在這次開展中，眾人都竭力擺上自己，最後帶了七十一位受浸得救，超過我們所求所想的，願榮耀歸給祂。此次開展隊經歷到，當眾人同心合意配搭時，主的行動便快如閃電，主就將得救的人天天和我們加在一起。此外，弟兄姊妹感覺到這裏不僅有福音的需要，也有牧養的需要；求主不僅將果子加給召會，也盼望這些新人能殼得到持續的餵養，而成為常存的果子，求主將生養之福更多賜給祂的召會。（吳教安弟兄）



全時間學員開展蒙恩見證

已過七月於永和為期一個月的福音開展，在全會所同心合意配搭下，帶進了主豐沛的祝福。這個月期間我們在馬路上接觸了一萬零六百位福音朋友，向一千九百多位福音朋友傳講，帶回會所的有兩百六十四位，有七百五十位聖徒一同配搭，共受浸了七十九位新人。不僅達到當初宣告的目標六十位，甚至超過我們所求所想，充分見證了『同心合意是開啓新約一切福分的萬能鑰匙』。

在一次開展前唱詩補充本詩歌第九首，『神阿，我們看見了你，在你聖所中行走，你凱旋的隊伍遊行，作樂的跟隨在後。看，歌唱的行在前，讚美一遍又一遍：阿利路亞，阿們！』我們被聖徒裏面的靈所激勵，相互挑旺、彼此焚燒，一同起來列隊行走，一邊唱詩一邊宣告基督得勝，我們都是基督的精兵，與主一同爭戰，沒有甚麼能

殼擊敗我們。感謝主，主果然將得救的人一一加給我們。

某次發單張給一位福音朋友，並問他是否能前來，他回答有空就來，想不到福音聚會到一半，他真的來到會所。在弟兄姊妹的陪談下，從原本的擔心猶豫，到後來在浸池裏喜樂的受浸，為此眾人同聲歡呼讚美神。在開展中，弟兄姊妹同心合意的禱告，並有美好的配搭，行動如同四活物，主就將果子天天加給祂的召會，眾人一同蒙大恩。

主的心意不僅僅是要帶人得救，更是要使新人成為常存的果子。期間我們在主日為新人舉辦了兩次初信成全聚會，一面帶新人認識擘餅聚會的意義，一面使新人知道如何過一個正常的基督徒生活。第一次聚會來了十六位新人及福音朋友，會後有一位新人相信受浸。第二次初信聚會前一晚是颱風夜，晚上狂風暴雨，隔天卻是個大晴天，這次來了十四位新人，下午還有和社區聖徒的運動相調。盼望弟兄姊妹為新人的後續牧養多有禱告，使主賜給我們的小羊，一隻都不失落。

這一個月裏我們經歷了使徒行傳的繼續，並一同寫下神聖的歷史，求主將福音的負擔持續加給我們，使國度的福音能傳遍居人之地。

（王旭盛弟兄）



報 告 事 項

- 一、本週二分區禱告聚會，請預備第二卷第一期『職事文摘』事奉類第三篇。
- 二、2017全臺姊妹事奉相調，從10/19~11/4共四個梯次，泰山報名第一梯次10/19~10/21，請向許王寶蓮姊妹及徐陳玉敏姊妹報名繳費，費用1,500元。
- 三、2017年新北市召會青職特會，時間：2017/09/08(週五)19:30~21:30，分三個照顧大區同時舉行特會，重新大區在三重區大同會所，09/09(週六)集中在

新店區寶強所會，請於8/20前向徐是恩弟兄報名，費用：每人200元，報名資格為35歲以下的青職聖及35歲以上的服事者。

- 四、2017全臺大學院校期初特會，時間8/30~9/1，地點：中部相調中心，費用每人1500元，請向徐是恩弟兄報名繳費。

五、近期活動預告：

- 1、8/26(六)泰山兒童戶外相調於中壢羊世界農場，目前報名的共71位大人及孩子，請弟兄姊妹為此相調多多代禱。

本週各排聚會時間、地點、電話一覽表

排別	時間	地點	電話
1-1	08/25 (五) 下午 3:00	全興會所	2909-9370
1-2	08/23 (三) 上午 11:00	全興會所	2909-9370
	08/24 (四) 晚上 8:00	全興會所	2909-9370
2-1	08/24 (四) 晚上 8:00	鄭師呂弟兄家	2909-2804
2-2			
3-1	08/23 (三) 晚上 8:00	李崇毅弟兄家	2903-3031
3-2	08/24 (四) 晚上 8:00	劉淑真姊妹家	2904-2416
讀經聚集	08/24 (四) 上午 9:30	全興會所	2909-9370

召會生活人數統計表

(8/13~8/19)

召會生活	主日基數	主日目標	主日聚會	主日青少年	主日兒童	禱告事奉	晨晚興	小排聚會	出外叩訪	家聚會	兒童排	讀經聚集	受浸目標		受浸人數	
													青年	社區	青年	社區
一區	23	25	26	0	0	9	13	11	0	4	0	3	6	2	0	1
二區	28	30	24	0	8	3	7	11	0	3	5	3	8	1	4	4
三區	23	25	23	1	1	8	17	18	7	11	4	0	7	1	1	4
青少年區	10	12	7	4	4	3	0	5	0	0	4	0	4	0	2	0
合計	84	92	85	13	23	37	45	7	18	13	6	25	4	7	9	

第十三題 耶穌是罪人的朋友

太 11:19 人子來了，也吃也喝，人又說，看哪，一個貪食好酒的人，一個稅吏和罪人的朋友。但智慧從她的行為得稱為義。

在福音書裡，主耶穌被陳明為罪人的朋友，因為就歷史的觀點來看，祂在人中間的行動，首先是作他們的朋友，然後才作他們的救主。但今天你有否看見，為要成為我們的救主，祂首先仍然是作我們的朋友？在我們達到願意，或能接受祂作救主的地步之前，祂是作一位朋友臨到我們，使我們能不受攔阻的親身遇見祂，使救恩的門一直敞開，叫我們能接受祂作救主。這是一個寶貴的發現。

自從我看見了這位救主是罪人的朋友，我就帶了許多不尋常、不容易得救的人到主面前。我記得在一個地方，一位年輕女子來向我挑戰說，她不想得救。她說，她還年輕，希望過好日子，不願放棄自己的生活方式，過嚴肅、有節制的生活，因為那樣生活就沒有歡樂了。她說，她不想離棄她的罪，對救恩更沒有絲毫的渴慕！事實上，她對於福音知道得不少，因為她是讀教會學校的，所以這是她對福音的反抗。在她向我近乎吼叫了一會兒之後，我說，‘我們禱告，好麼？’她輕蔑的說，‘我要禱告什麼？’我說，‘我不能代替你禱告，但我願意先禱告，然後你可以把剛才所告訴我的都告訴主。’她有點吃驚的說，‘哦，我不能這樣作！’我說，‘你能，難道你不知道祂是罪人的朋友麼？’這句話摸著了她。她真的禱告了一個非常不正統的禱告；但從那個時候開始，主就在她心裡作工。過了幾天，她就得救了。

領人遇見主

那些僅僅靠知識得救的人往往變成大頭腦。他們似乎不太覺得需要神就能往前了。他們一切都知道，甚至覺得自己有資格批評傳道人陳明事實的方式。但當他們遇到危機，失去方向，必須信靠主的時候，他們卻作不到。他們與主沒有活的接觸。然而另有些人，可能知識不多，卻從自己出來，摸到了活的神，甚至在極重的試煉中因信而得著長進。這就是為何我們首要的目的必須是領人遇見主。

乃是活的主成了我們的救主。耶穌不再是釘十字架的那一位，乃是掌權的一位；所以今天我們要得救，不是去到十字架底下，乃是來到寶座前，相信祂是主。也許我們需要更清楚看見救贖與救恩的分別。救贖是主耶穌二千年前在十字架上所完成的。我們今天的救恩乃是根據這個救贖，那是在時間裡一次永遠完成的。

救恩是個人主觀的經歷

這樣看來，救恩是個人主觀的經歷，可以說是根據主的復活，過於根據主的死。為了在神面前客觀的遮罪，基督的死是必需的。但為著救恩，新約強調我們要相信祂的復活，因為復活乃是祂的死蒙悅納的證明。我們相信主耶穌基督個人已經復活，並升天進到榮耀裡，我們現在就是要努力把罪人帶到與祂直接的接觸裡。

救恩甚至不是領會或意志的問題，我們已經看過，救恩乃是遇到神的問題，就是人與救主基督有直接的接觸。所以，你會問我，什麼是人與神接觸最基本的條件？

我要用撒種的比喻來回答你。在我看，聖經在這裡明文的告訴我們，神只要求一件事。‘那落在好土裡的，就是人用誠實善良的心聽了道，便持守住，並且忍耐著結實。’（路八 15，另譯。）神對人的要求是‘誠實善良的心’—因為誠實，所以善良。不管他不想得救，不管他明白不明白；只要他預備好在這事上向神是誠實的，神就預備好來遇見他。罪人蒙恩的基本條件不是相信或悔改，而是單單有這類向神誠實的心。神對他沒有別的要求，只要他存著這種態度到神面前來。在充滿詭詐的心裡面有這麼一點的正直，好種就能落在其中，結出果實。兩個與主同釘十字架的強盜是全然詭詐的，但其中一個裡面有一點誠實的心願。在殿裡禱告的稅吏是個彎曲的人，但在他裡面也有那一點誠實，承認他的罪，並呼求神憐憫他。

就如前面敘述的幾件事例所指明的，我們該鼓勵每一個罪人用誠實的心跪下禱告，坦然的告訴主他的情形。聖經吩咐我們基督徒必須在主耶穌的名裡禱告，（約十四 14，十五 16，十六 23~24，）我們當然領會，這不是僅僅一種話語的形式，乃是一種相信祂的行動。但對罪人來說，有些不是在耶穌之名裡所發出的禱告，神也會聽。在行傳十章四節，天使對哥尼流說，‘你的禱告和你的賙濟，已經上達神面前，蒙紀念了。’人從心中誠實的呼求，神就垂聽。罪人的心能摸著神。

主是近的

彼得引用約珥的話說，‘凡呼求主名的，就必得救。’（徒二 21。）這怎麼可能呢？因為神已經成就了另外一個應許（彼得從同一個預言所引用的），就是：‘我要將我的靈澆灌在一切屬肉體的人身上。’（17。）因為聖靈已經澆灌在一切的人身上，所以人只要呼求就夠了。

我始終相信，當我向人傳福音的時候，聖靈就降在他身上。我不是說那靈在不信者的心裡，我是說祂就在外面。祂在作什麼？祂在等候著，要把基督帶到他們心裡。聖靈在等待進入聽見福音者的心裡。祂就像光。只要把窗戶稍微打開，光就流瀉進來，照亮室內。只要從心中向神呼求，就在那時刻，那靈就進來，開始祂變化的工作，使人知罪自責、悔改並相信—這就是重生的神跡。

哦，我們的神能作的是何等奇妙！祂是一位活的神，預備好施行憐憫。即使人能比現在的情形好一點，也無濟於事；即使他們更壞，也不會妨礙神的救恩。祂所要尋找的是‘誠實善良的心’。永遠不要忘記聖靈就在這裡，有能力推動人的心歸向神。（這人將來如何，三三至三四、四一至四八、五二至五三頁。）